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清除處理機構服務管理資訊系統
(WCDS)

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
同意設置文件
線上申請功能操作手冊

112 年 10 月

文件版本紀錄

異動日期	異動及變更說明
110.10	文件建檔。
112.10	1.配合組改調整機關名稱、圖示、網址。 2.新增「新申請管制編號」流程紅字說明（P.4）。

目錄

壹、前言	3
貳、線上申請及審查作業流程	5
參、申請功能操作說明	6
一、填寫資料	6
(一)基本申請表	7
(二)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表	10
(三)廠區配置規畫圖	13
(四)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14
1.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14
2.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圖上傳	15
(五)土地清冊	16
(六)磅秤設備設置規劃	17
(七)閉路電視錄影系統設置規劃	19
(八)同意設置文件檔案上傳	20
二、檢視、列印文件及提出申請	21
三、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23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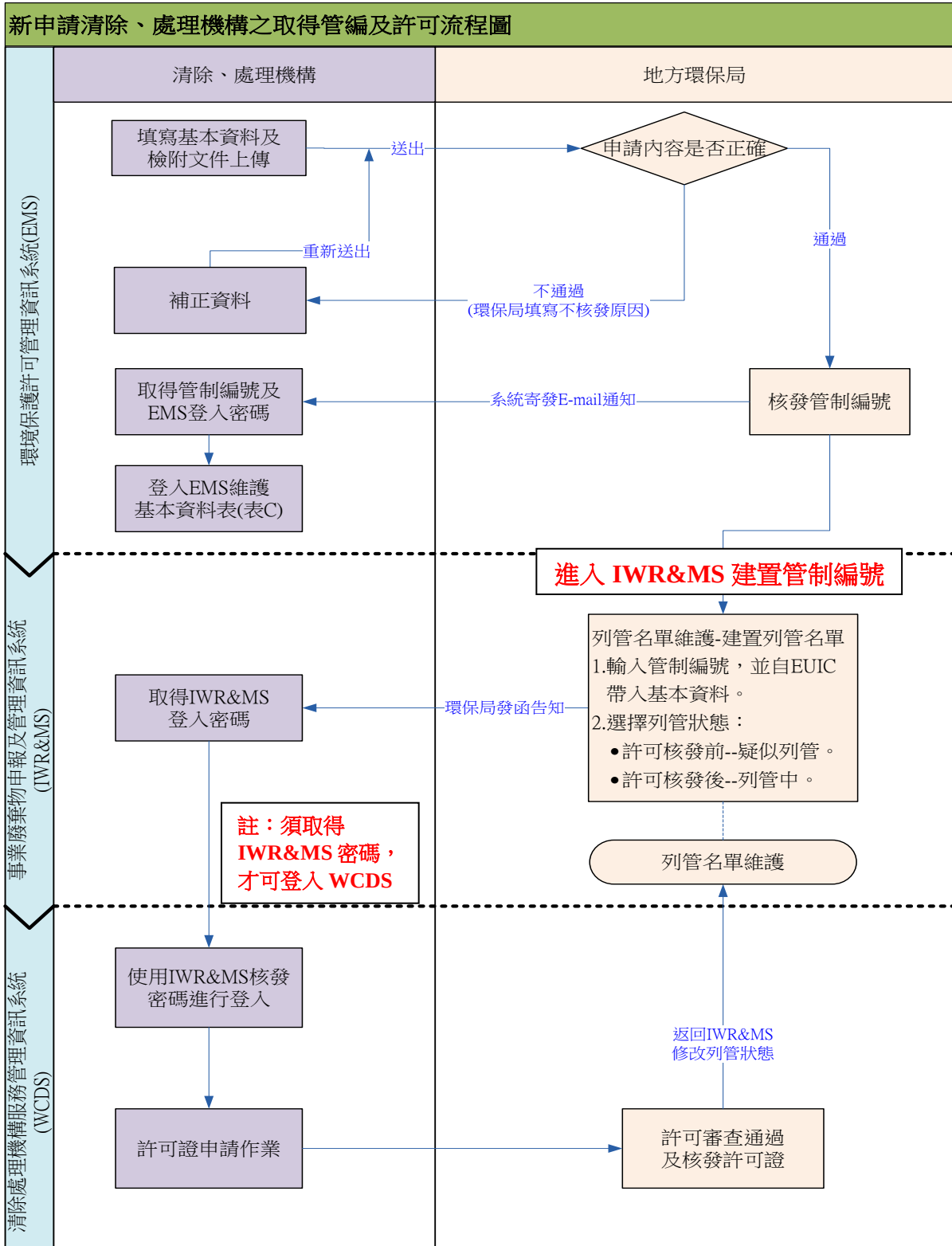
為加速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申請審查程序、使審查過程透明化，及保存全國清除處理機構歷次許可資料，自 109 年 1 月起，廢棄物清除處理業者如欲辦理清除、處理許可證、處理同意設置及處理設施試運轉計畫之申請、變更或展延申請時，須連線至清除處理機構服務管理資訊系統 (WCDS) (網址：<https://wcds.moenv.gov.tw/>)，採用線上作業方式填報申請表單、提出申請，並套印申請文件後檢附相關文件送交機構所在地環保局進行申請。



若您尚未取得管制編號，則請先連線至「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網址：<https://ems.moenv.gov.tw/>)，於首頁左下方點選「新申請管制編號」，由地方環保局核予管制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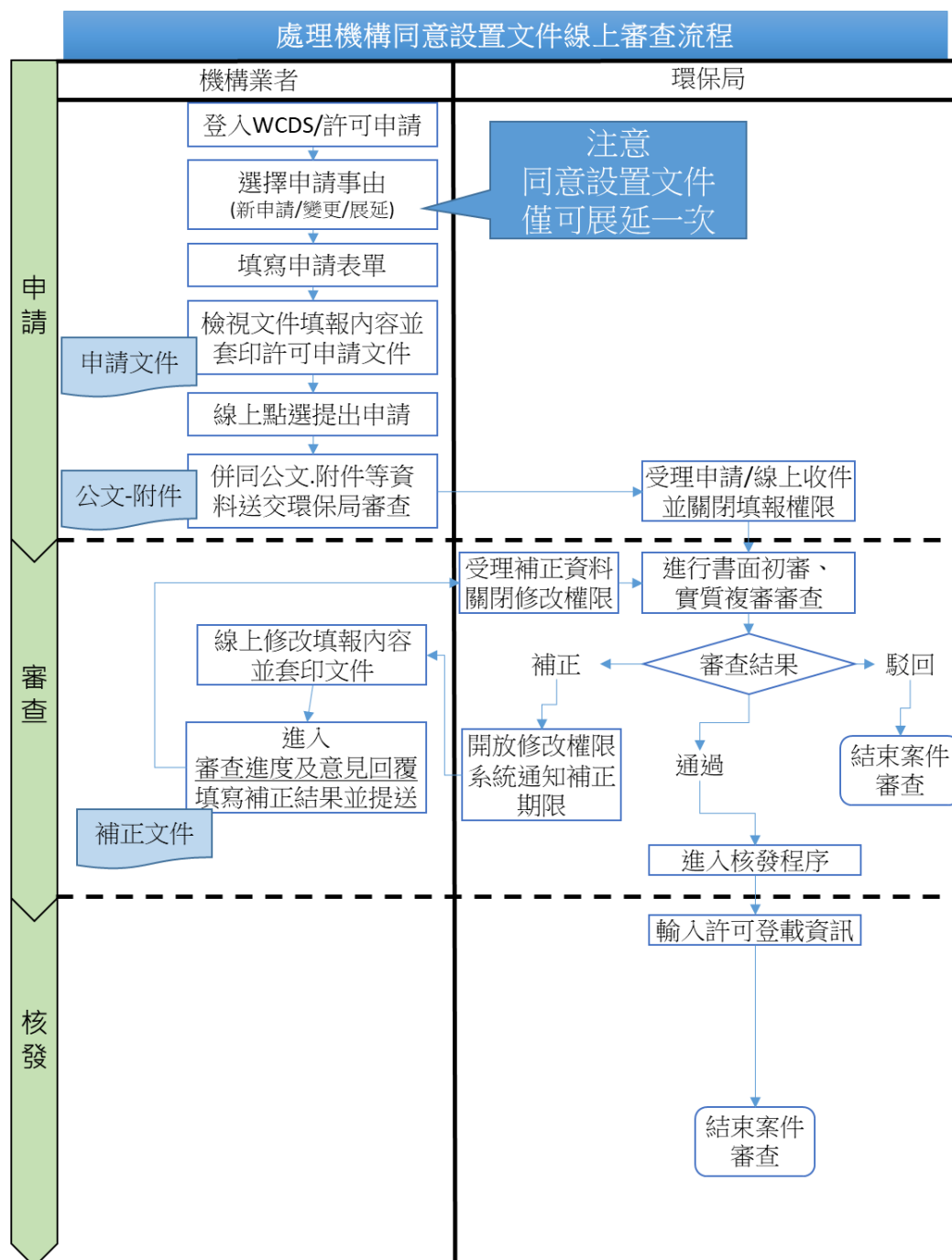


取得管制編號後請登入 EMS 系統進行「基本資料填報/確認」，並向機構所在地環保局確認是否已建立「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IWR&MS)」處理者身分，再連線至「清除處理機構服務管理資訊系統(WCDS)」填寫申請表單。



貳、線上申請及審查作業流程

依據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規定，應連線WCDS網站填報申請表單、套印申請文件並提出申請，其線上申請及審查作業流程如下圖所示。



參、申請功能操作說明

一、填寫資料

登入 WCDS 後請在左邊功能選單中點選「同意設置文件」，初次進行同意設置文件操作時，僅可點選「新申請/新提」作業，並選擇申請級別(甲級/乙級)。



選擇完成後，下方即會出現第 1 筆「申請文件列表」，並且顯示目前申請級別(甲級)、申請事由(新設)。於右側功能操作中點選「填寫」進入設置許可證申請資料總表。

註：若申請級別及申請事由初始選擇錯誤時，後續可在「基本申請表」中進行修正。



下圖為進入設置許可證申請資料總表畫面。無論申請事由為何其應填寫之申請表單內容皆相同，因此，下面針對各表單填寫內容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說明。

●設置許可證申請資料總表			
回同意設置			
編號	表單名稱	功能操作	狀態
一	申請表		
(一)	基本申請表	填寫	尚未填寫
二	計畫處理廢棄物		
(一)	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表	填寫	需先填寫基本申請表
三	廠區		
(一)	廠區配置規畫圖	填寫	尚未填寫
四	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一)	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填寫	尚未填寫
(二)	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圖上傳	填寫	尚未填寫
五	土地清冊		
(一)	土地清冊	填寫	尚未填寫
六	磅秤設備		
(一)	磅秤設備設置規劃	填寫	尚未填寫
七	閉路電視		
(一)	閉路電視錄影系統設置規劃	填寫	需先填寫基本申請表

(一)基本申請表

- 步驟 1：初次進入基本申請表時，請先選擇要帶入您於「環境保護許可管理資訊系統(EMS)」基本資料表(表 C)填寫的內容，以「公司登記」或以「工廠登記」為主。

選擇代入資料：

若帶入資訊不完整或須修正時，請連線至 [EMS](#) 維護基本資料表(表C)資訊，完成後再回到本頁重新進行同步作業。

※請注意：若帶入資料有誤時，請請連線至 EMS 維護基本資料表(表 C)資訊，完成後再回到本頁重新進行同步作業。

➤ 步驟 2：請確認申請事由及申請級別。

同意設置基本申請表	
一、基本申請表	
(一)處理機構基本資料表	
申請事由*	☒ 新申請 ☐ 新提 ☐ 展延 ☐ 變更
申請級別*	☒ 甲級 ☐ 乙級

※請注意：新設立處理場(廠)之新申請案請點選「新申請」；

若為既設處理場(廠)初次填報時，請選擇「新提」。

➤ 步驟 3：請填寫事業機構基本資料之聯絡人姓名、電話及通訊地址等聯絡資訊。

2 事業基本資料		
機構資料	名稱	測試Z7654321
	電話	02-1234567
	員工數	1300
	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力行段一號
	統一編號	1234567A
機構負責人	姓名	曹一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電話	02-78654321
機構聯絡人	姓名*	
	電話*	
	通訊地址*	

➤ 步驟 4：請填寫場(廠)基本資料之負責人姓名、身分證字號。

3 場(廠)基本資料		
場(廠)資料	名稱*	測試Q6600086
	場(廠)電話	02-22222222
	地址	臺北市承德路三段二一四巷一號四樓
	地號	臺北市松山區三張段三地號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一地號
	大門位置經緯座標	緯度(X): 302240 經度(Y): 302240
	所在工業區名稱	非屬工業區類
	場(廠)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場(廠)負責人電話		

- 步驟 5：輸入預計建場(廠)及分期使用期限及其他場(廠)之基本資料等。

預計建場(廠)及分期使用期限	開工*		
	完工*		
	試車*		
電力合計*	0 馬力	電熱合計	
工業用水	立方公尺/日		
基地總面積*	0 (平方公尺)	空地面積	(平方公尺)
建蔽率	%		
是否進行環境影響評估*		☒ 是 ☐ 否	

- 步驟 6：如有其他資訊須向審查機關說明，可於「備註」中進行撰寫。輸入完成請點選「存檔後下一步」。

是否進行環境影響評估*		☐ 是 ☒ 否
備註		
回列表 存檔後下一步		

(二)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表

- 步驟 1：進入本頁面後，請於「廢棄物處理總量」輸入欲申請之每月廢棄物總量，輸入完成請點選儲存。
- 如有其他需向核發機關說明訊息，則請於「備註」說明。

廢棄物處理總量

每月* 公噸

備註*

儲存

新增處理廢棄物

● 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

回列表 下一步

- 步驟 2：於左下角點選新增處理廢棄物，進入編輯頁面。

廢棄物處理總量

每月* 公噸

備註*

儲存

新增處理廢棄物

● 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

處理方式* 掩埋處理

處理項目* ☐ 一般廢棄物 ☐ 一般事業廢棄物(D、S-01) ☐ 有害事業廢棄物(A、B、C、E、S-02)

廢棄物種類及廢代碼* 輸入代碼搜尋 搜尋

請選擇

< 新增

移除 >

廢棄物來源* 廢棄物產源行業別或事業名稱

處理量* 公噸/月

備註

儲存

- 步驟 3：請選擇申請之處理方式及處理項目。

處理方式*	掩埋處理
處理項目*	☐ 一般廢棄物 ☐ 一般事業廢棄物(D、S-01) ☐ 有害事業廢棄物(A、B、C、E、S-02)

※請注意：若要申請不同的處理方式，則請分項填寫。

- 步驟 4：請輸入要申請處理之廢棄物代碼。可以廢棄物大類文字(A、B、C…)進行搜尋

- 步驟 5-1：請在右側選框中，圈選要申請的廢棄物代碼，再點選<新增>到左側已輸入框。

- 步驟 5-2：如果要移除已選擇的代碼，請在左側已輸入框中，圈選要移除的廢棄物代碼，再點選移除>到右側選框。

- 步驟 6：輸入該處理方式之廢棄物來源、處理量等，如有其他需向核發機關說明訊息，則請於「備註」說明。

廢棄物來源*	廢棄物產源行業別或事業名稱
處理量*	公噸/月
備註	
儲存	

- 步驟 7：儲存編輯資料後，畫面會回到「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頁面。
若有第 2 項處理方式或不同處理項目類別，則請繼續點選 **新增處理廢棄物**。

新增處理廢棄物

■ 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

項次	處理方式	處理項目	廢棄物種類與代碼	廢棄物來源	處理量	備註	功能
1	(Z05)焚化處理	一般廢棄物 一般事業廢棄物	(D-0101)動物性廢渣 (D-0102)植物性廢渣 (D-0103)動物屍體 (D-0104)水肥或糞尿等廢棄物	一般事業廢棄物	500.000		編輯 刪除

(三)廠區配置規畫圖

- 步驟 1：請將要上傳之圖檔，拖曳至紅框區域，並輸入檔案說明備註文字，再點選檔案上傳，即可完成檔案上傳。

廠區配置規畫圖

檔案*	請將檔案拖放至此(只能上傳圖檔) 瀏覽... 未選擇檔案。
備註(檔案說明)	
檔案上傳	

※請注意：單一檔案上傳限制 2MB，檔案限制為圖檔(.png)及(.jpg)。

若有多個檔案要上傳，則請分項上傳。

- 步驟 2：上傳完成項目會放在下方，可查看已上傳的檔案。若檔案上傳錯誤則請刪除原檔案，再重新上傳。

備註(檔案說明)			
檔案上傳			
項次	規畫圖	備註	操作
1	質量平衡圖PNG.png	質量平衡	刪除
2	測試JPG.jpg	廠區圖	刪除

(四)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1.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 步驟 1：請點選「新增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進入編輯頁面。

The screenshot shows a button labeled '新增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Add Processing Method and Equipment Specifications) and a tab labeled '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Processing Method and Equipment Specifications). There are also buttons for '回列表' (Return to List)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 步驟 2：請依場(廠)內規劃設置之內容分別填寫。如有其他需向核發機關說明訊息，則請於「備註」說明。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Processing Method and Equipment Specifications) form. It includes fields for '處理方式*' (Processing Method*), '處理設備*' (Processing Equipment*), '規格*' (Specifications*), '處理能力說明*' (Processing Capacity Description*), and '備註' (Remarks). There is a '儲存' (Save) button at the bottom.

- 步驟 3：儲存資料後，畫面會回到「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頁面。若有第 2 項處理設備或規格時，則請繼續點選「新增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新增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Add Processing Method and Equipment Specifications) button and the '處理方式及設備規格' (Processing Method and Equipment Specifications) table.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項次' (Item No.), '處理方式' (Processing Method), '處理設備' (Processing Equipment), '規格' (Specifications), '處理能力說明' (Processing Capacity Description), '備註' (Remarks), and '功能' (Function). The first row shows '焚化處理' (Incineration) with a list of equipment and specifications. There are buttons for '編輯' (Edit) and '刪除' (Delete) for each row.

2.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圖上傳

- 步驟 1：請將要上傳之圖檔，拖曳至紅框區域，並輸入檔案說明備註文字，再點選檔案上傳，即可完成檔案上傳。

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圖上傳

檔案	請將檔案拖放至此(只能上傳圖檔) 瀏覽... 未選擇檔案。
備註(檔案說明)	
檔案上傳	
回列表 下一步	

※請注意：單一檔案上傳限制 2MB，檔案限制為圖檔(.png)及(.jpg)。
若有多個檔案要上傳，則請分項上傳。

- 步驟 2：上傳完成項目會放在下方，可查看已上傳的檔案。若檔案上傳錯誤則請刪除原檔案，再重新上傳。

		檔案上傳	
項次	處理流程與質量平衡圖	備註	操作
1	測試JPG.jpg	質量平衡圖	刪除
2	提送類別的提醒文字.png	處理流程圖	刪除
回列表 下一步			

(五)土地清冊

- 步驟 1：初次進入請點選**新增資料**，進入編輯頁面。

■ 土地清冊

新增資料

回列表 下一步

- 步驟 2：請依場(廠)設置之土地情形填寫各項資料。填寫完成後請點選**儲存**。

地號*	臺北市 ▾ 中正區 ▾ 中正段一小段 ▾ 號
使用分區*	都市土地 ▾ 第一種住宅區 ▾
用地種類*	請選擇 ▾
場區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
土地面積*	平方公尺
土地所有權人*	
	儲存

※請注意：若場(廠)土地有多筆地號時，請分項填寫。

- 步驟 3：**儲存**資料後，畫面會回到「土地清冊」頁面。若有多筆地號時，則請繼續點選**新增資料**填寫地號資料。

■ 土地清冊

新增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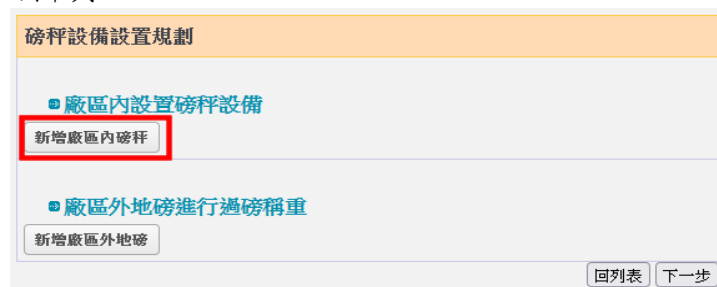
地號	使用分區	用地種類	廠區使用面積	土地面積	土地所有權人	操作
嘉義縣番路鄉八掌段123號	甲種工業區		150.00	160.00	Q6600086	編輯 刪除
嘉義縣番路鄉八掌段124號	甲種工業區		1100.00	1800.00	Q6600086	編輯 刪除

回列表 下一步

(六)磅秤設備設置規劃

磅秤設備可分為廠區內設置及廠區外地磅機構，請分別依廠區內設置及委託廠區外地磅資料填寫。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步驟 1：請點選新增廠區內磅秤進入編輯頁面。



磅秤設備設置規劃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

新增廠區內磅秤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

新增廠區外地磅

回列表 下一步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步驟 2：請依設置地點、型式等規劃設置設備資料填寫。填寫完成請點選儲存。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

裝設地點位置*

☒ 大門入口處
☐ 辦公室旁
☐ 卸貨區旁
☐ 貯存區旁
☐ 其他位置

其他說明:

磅秤型式*

☒ 地磅
☐ 電子式磅秤
☐ 吊磅
☐ 其他型式

其他說明:

尺寸 (長*寬)* 公尺

可量測最大重量* 公噸

儲存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步驟 3：儲存資料後，畫面會回到「磅秤設備設置規劃」頁面。若廠區內規劃有多個磅秤設備時，則請繼續點選新增廠區內磅秤填寫。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					
新增廠區內磅秤					
項次	裝設地點位置	磅秤型式	尺寸 (長*寬)(公尺)	可量測最大重量(公噸)	操作
1	其他位置 (=的旁邊)	其他型式 (XX磅)	15.20	996.00	編輯 刪除
2	大門入口處	地磅	141.00	499.00	編輯 刪除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步驟 1：請點選 **新增廠區外地磅** 進入編輯頁面。

磅秤設備設置規劃

■ **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

新增廠區內磅秤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

新增廠區外地磅

回列表 下一步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步驟 2：請填寫機構類型、機構名稱、磅秤地址…等規劃委託之廠區外磅稱機構資訊。填寫完成請點選 **儲存**。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

機構類型*	☒ 第三公證者 ☐ 同一關係企業
機構名稱 *	
磅秤地址 *	臺北市 ▾ 中正區 ▾
磅秤聯絡人 *	
電話 *	
儲存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步驟 3：**儲存** 資料後，畫面會回到「磅秤設備設置規劃」頁面。若規劃有委託多個廠區外磅秤機構時，則請繼續點選 **新增廠區外地磅** 填寫。

■ **廠區外地磅進行過磅稱重**

新增廠區外地磅

項次	機構類型	機構名稱	磅秤地址	磅秤聯絡人	電話	操作
1	同一關係企業	Q6600086的關係企業	嘉義縣鹿草鄉草上飛666地號	Q6600086	055555555	編輯 刪除

回列表 下一步

(七)閉路電視錄影系統設置規劃

- 步驟 1：初次進入本頁，請先選擇管制類型（第一類、第二類、第三類）。選擇完成並點選儲存類型。

- 步驟 2：儲存完成後會出現新增閉路電視按鈕，請點選進入編輯頁面。

- 步驟 3：請填寫設置地點（單選）及畫面涵蓋範圍（可複選）。填寫完成請點選儲存。

- 步驟 4：儲存後，畫面會回到「閉路電視錄影系統設置規劃」頁面。若有多個閉路電視錄影系統時，請繼續點選新增閉路電視填寫。

新增閉路電視				
編號	設置地點	畫面涵蓋範圍	備註	操作
1	廠區車輛進出口	廠區車輛進出情形 磅秤及磅秤讀數顯示處	CCTV-1	編輯 刪除
2	廠內車行路徑	磅秤及磅秤讀數顯示處 過磅車號 廢棄物貯存區	CCTV-2	編輯 刪除
返回列表 下一步				

(八)同意設置文件檔案上傳

依據許可管理辦法規定，申請同意設置文件須檢附之文件項目可分為 12 項，上傳檔案格式限制 PDF。單一檔案大小開放上限至 10MB。

同意設置文件許可檔案上傳 (僅可傳PDF檔)				
項目編號	項目	屬許可管理辦法	功能操作	已上傳檔案
1	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	第9條第2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2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	第9條第3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3	廢棄物處理場（廠）之土地所有權狀、地籍資料及土地清冊，非自有土地者，並應附土地所有人或管理機關使用同意書 *	第9條第4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4	工程計畫說明書 *	第9條第5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5	污染防治計畫書 *	第9條第6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6	廢棄物處理流程(含所產生污染物處理與排放)、設備及操作說明 *	第9條第7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7	車輛進出口廢棄物磅秤設備（含地磅、電子式磅秤、吊磅或其他磅秤）設置規劃 *	第9條第8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8	車輛進出口廢棄物磅秤設備（含地磅、電子式磅秤、吊磅或其他磅秤）設置規劃（含時間、重量、車號、駕駛員逐車紀錄及保存方式，並確保事後修改必留下修改紀錄之作業方式）。無法於廠區內設置磅秤設備者，得以鄰近同一關係企業之磅秤設備取代或由第三公證磅秤單位進行過磅。 *	第9條第9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9	經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通過之申請案，應列出定稿本中與廢棄物處理及相關污染防治之內容、審查結論 (備註：無須進行環評之申請案，本處應上傳「開發行為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開發單位自評表」及「開發行為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表」或其他經核可之證明文件)	第9條第10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10	自律切結聲明 *	第9條第11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11	其他經核發機關指定者 *	第9條第12款	瀏覽... 未選擇檔案。	
12	其他附件		瀏覽... 未選擇檔案。	
13	審查委員意見及回覆表(備註)		瀏覽... 未選擇檔案。	
返回列表				

備註：新申請者免上傳審查委員意見及回覆表，如審查過程有需進行審查意見回覆者，請於補正時上傳完整之審查委員意見及回覆表。

二、檢視、列印文件及提出申請

當所有申請表單完成填寫以及上傳申請時應檢具文件後，回到「同意設置文件」首頁時，即可看到列印文件以及送出申請按鈕已呈現為可點選的狀態。

列印文件分為 2 種，第 1 種是僅列印出在系統填寫的表單內容，第 2 種則是包含「申請文件上傳」中各個附件檔案。

- 步驟 1：資料填寫完成後點選列印文件或列印文件(含附件)，系統會產出 PDF 檔，您可直接點選開啟或儲存查看各表單已填寫內容。若發現填寫內容有誤，則點選填寫進行資料修正。

以下是您目前持有的同意設置許可				
發文字號	級別	有效期限	操作	
目前申請文件列表				
文件編號	申請級別	申請事由	申請狀態	操作
	乙級	新提	申請	填寫 送出申請 列印文件(含附件) 列印文件 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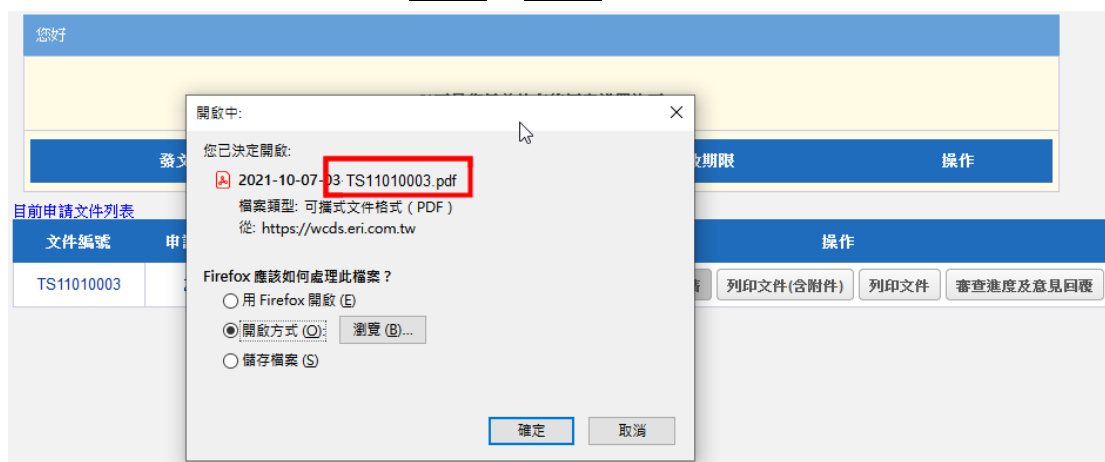
※請注意：此時列印的申請文件內容尚為「檢視」階段，並非正式申請文件(系統尚未產製'文件編號')。

- 步驟二：確認已填寫內容及上傳附件檔案皆正確無誤後，請點選送出申請。該按鈕經點選確認送出後即呈現「反灰」狀態，並且，系統會產製「文件申請編號」。

以下是您目前持有的同意設置許可				
發文字號	級別	有效期限	操作	
目前申請文件列表				
文件編號	申請級別	申請事由	申請狀態	操作
TS11009012	乙級	新提	申請	填寫 送出申請 列印文件(含附件) 列印文件 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請注意：此時若再次發現資料填寫錯誤，仍可進入填寫修改資料。當環保局進行申請案件之收件時，則填寫鈕將進行隱藏。

- 步驟三：請再次點選列印文件或列印文件(含附件)，此時列出來的 PDF 檔案，在檔案可明顯看出已產製案件編號，您可直接點選開啟或儲存後再進行列印。



※請注意：於系統送出申請後並不代表已完成申請，請將列印文件依據各縣市環保局規定申請份數複印後，併同公文向核發機關提出申請。

三、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當您接獲環保局通知申請案件需進行補正時，請連線至 WCDS 進行線上表單資料修改、撰寫意見回覆及套印補正後之申請資料。

- 步驟 1：進入「許可申請\同意設置文件」頁面，在申請文件列表中，會看到申請狀態欄位為「補正」以及紅字醒目文字之補正按鈕。

同意設置申請

新申請/新提

您好

以下是您目前持有的同意設置許可

發文字號	級別	有效期限	操作	
目前申請文件列表				
文件編號	申請級別	申請事由	申請狀態	操作
TS11010003	乙級	新提	初審補正	補正 送出申請 列印文件(含附件) 列印文件 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 步驟 2：應進行資料修正之表單其「功能操作」欄位將顯現為補正，非屬審查判定應修正之表單則僅能進行檢視。

設置許可證申請資料總表

回同意設置

編號	表單名稱	功能操作	狀態
一	申請表		
(一)	基本申請表	補正	已填寫
二	計畫處理廢棄物		
(一)	計畫處理廢棄物相關資料表	檢視	已填寫
三	廠區		
(一)	廠區配置計畫圖	檢視	已填寫
四	處理方式之處理流程		

※請注意：若需要進行補正之表單顯示為「檢視」時，代表環保局並未開放該表單補正權限，則請向環保局聯繫。

- 步驟 3：完成審查意見內容修改後，請返回「同意設置文件」申請主頁面，並點選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發文字號	級別	有效期限	操作	
目前申請文件列表				
文件編號	申請級別	申請事由	申請狀態	操作
TS11010003	乙級	新提	初審補正	補正 送出申請 列印文件(含附件) 列印文件 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 步驟 4：系統會顯示案件歷次補正紀錄及審查意見等資訊。

管制編號	Q6-116	事業名稱	測試Z-11	
送件日	2021/10/7 下午 03:17:16	申請事由	新提	
初審作業	收文日	2021-10-06	受理日	2021-10-07
	初審者	審O測試帳號031	完成日	
複審作業	受理日		複審者	
	完成日			

@歷次補正紀錄：

補正通知日	補正期限	審查意見	回復意見	操作
2021/10/07	1天內	同意設置基本申請表：123445 土地清冊：1245		意見回覆

目前申請文件列表

文件編號	申請級別	申請事由	申請狀態	操作
TS11010003	乙級	新提	初審補正	補正 送出申請 列印文件(含附件) 列印文件 審查進度及意見回覆

- 步驟 5：請點選意見回覆系統會出現文字填寫框，請在撰寫完成後點選送出意見，即完成線上補正作業，不用再點選送出申請。

請填寫回復意見

[送出意見](#)

管制編號	Q6-116	事業名稱	測試Z-11	
送件日	2021/10/7 下午 03:17:16	申請事由	新提	
初審作業	收文日	2021-10-06	受理日	2021-10-07
	初審者	審O測試帳號031	完成日	
複審作業	受理日		複審者	
	完成日			

@歷次補正紀錄：

補正通知日	補正期限	審查意見	回復意見	操作
2021/10/07	1天內	同意設置基本申請表：123445 土地清冊：1245		意見回覆

※請注意：除了在系統頁面進行意見回覆外，也要將修改完成之表單內容再次進行列印並送交主管機關審查。